

证券代码：002641

证券简称：公元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42

##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、2023年4月21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3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担保的议案》。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，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，担保总额为184,500万元，其中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74,500万元，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度为10,000万元。公司及子公司可在上述额度有效期内循环使用，最终担保余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。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预计2023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

#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元管道（安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公元”）向银行申请授信等相关事宜与银行签署担保文件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行宣城分行”）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2023年广中银保字0615号）。公司为中行宣城分行与公司子公司安徽公元在人民币13,000.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，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审议额度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股东大会审批担保额度（万元）	本次使用担保额度（万元）	剩余额度（万元）	实际担保余额（万元）	是否关联担保
公元股份	安徽公元	100%	41.33%	42,000.00	13,000.00	29,000	9,629.05	否

### 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被担保人名称：公元管道（安徽）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08 年 11 月 05 日
- 3、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光藻路 20 号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卢震宇
- 5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
- 6、经营范围：塑料制品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、模具、建筑小区用塑料检查井、五金产品、普通阀门和旋塞、橡胶制品、塑料加工专用设备、工业机器人、卫生陶瓷制品、卫生洁具、通用零部件制造；建筑装饰、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、建筑装饰材料、模具、建筑小区用塑料检查井、五金产品、阀门和旋塞、橡胶制品、塑料加工专用设备、工业机器人、涂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建材染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）、卫生陶瓷制品、卫生洁具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（含互联网销售）；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管理服务；智能水务系统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自营或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7、持股比例：公司持有 100% 股权
- 8、主要财务状况：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基本财务状况

财务状况		
项目	2022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23 年 3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
总资产（元）	1,060,904,374.91	1,193,355,091.41
净资产（元）	680,502,201.87	700,095,907.17

经营业绩		
项目	2022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3 年度 1-3 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087,576,408.26	264,865,761.66
净利润（元）	49,774,011.19	19,593,705.30

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，公元管道（安徽）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四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##### 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3 年广中银保字 0615 号）

1、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

2、授信申请人：公元管道（安徽）有限公司

3、保证人：公元股份有限公司

4、被担保最高债权额：①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亿叁仟万元整（¥130,000,000.00）。②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，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，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，也属于被担保债权，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。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。

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6、保证期间：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在该保证期间内，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、多笔或单笔，一并按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。

#### 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，且子公司经营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。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，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#### 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目前，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（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）总额度为 10,000 万元，实际担保余额为 3,320 万元，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502,537.57 万元的比例为 0.66%；

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174,500 万元，实际担保余额为 37,055.71 万元，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502,537.57 万元的比例为 7.37%。

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 10,000 万元，实际担保余额为 948.35 万元，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502,537.57 万元的比例为 0.19%。

截至目前（含本次披露）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194,500 万元，实际担保余额为 41,324.06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502,537.57 万元的比例为 8.22%。公司无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、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3 年广中银保字 0615 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公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0 日